

致：西貢區議會
吳仕福主席暨全體議員

SKDC(M)文件第 34/13 號

於 2013 年 1 月 8 日西貢區議會大會提出動議

「要求房屋署完善轄下公共屋邨馬路旁的防撞設施，確保居民安全。」

動議背景

2012 年 12 月 4 日，健明邨發生一輛七人房車失控撞入彩明商場一間店舖，導致 3 人受傷，當中 2 名為店舖職員。事件發生後，引起附近居民對公共屋邨馬路旁的防撞設施不足的關注。我們收到不少居民反映，希望房屋署在屋邨內馬路旁的行人路，在可行的位置加設防撞設施，並完善轄下公共屋邨現有馬路旁的相關設施，確保居民安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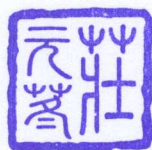
動議措詞

「要求房屋署完善轄下公共屋邨馬路旁的防撞設施，確保行人路上的居民安全。」

動議人：



凌文海



莊元荃



陳博智

和議人：



陳國旗



李家良



邱戊秀



邱玉麟

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八日